

鉅橡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第一季

地址：台南市佳里區海澄里萊芋寮十二—二十七號

電話：(〇六) 七二六六三三九

§ 目 錄 §

項	目 頁	財 務 報 表 次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五、合併損益表	6~7	-
六、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8~9	-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及營業	10	一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12	二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2~13	三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3~23	四~十三
(五) 關係人交易	24	十四
(六) 質抵押之資產	24	十五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5	十六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 其 他	26	十九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
3. 大陸投資資訊	-	-
4.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25, 27~28	十七
(十二) 營運部門資訊	25~26	十八
九、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	-	-

會計師核閱報告

鉅橡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鉅橡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鉅橡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該等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586,043千元及460,678千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38%及36%；負債分別為39,501千元及5,020千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5%及1%；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第一季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98,260千元及81,031千元，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34%及31%，純益分別為2,959千元及4,839千元，分別占合併總純益之24%及28%。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子公司之相關資訊係依據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評價與揭露，倘該等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核閱而有所調整時，對於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之可能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

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江 佳 玲

會計師 李 季 珍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四 月 十 五 日

鉅橡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每股面額為新台幣元)

代 碼	資 產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 (附註四)	\$ 240,737	16	\$ 87,204	7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九及十五)	\$ 403,123	26	\$ 250,279	20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五)	902	-	1,153	-	2120	應付票據 (含關係人) (附註十四)	14,603	1	23,482	2
1120	應收票據 (附註二)	9,553	1	8,402	1	2140	應付帳款 (含關係人) (附註十四)	81,599	5	61,347	5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二及六)	338,978	22	298,743	23	2224	應付設備款	1,345	-	17,938	1
120X	存貨 (附註七)	243,596	16	231,613	18	2160	應付所得稅	1,173	-	13,441	1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5,073	-	1,280	-	2170	應付費用	43,564	3	42,179	3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21,837	1	25,294	2	227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附註十及十五)	79,923	5	58,002	5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860,676	56	653,689	51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1,169	-	4,402	-
	固定資產 (附註八及十五)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626,499	40	471,070	37
	成 本						長期負債				
1501	土 地	174,596	11	103,521	8	2420	長期借款 (附註十及十五)	166,395	11	103,926	8
1521	房屋及建築	204,163	13	200,637	16		其他負債				
1531	機器設備	472,801	31	397,093	31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2,141	-	2,749	-
1551	運輸設備	7,615	1	5,602	-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6,763	1	973	-
1561	辦公設備	23,615	2	22,354	2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8,904	1	3,722	-
1631	租賃改良	390	-	390	-	2XXX	負債合計	801,798	52	578,718	45
1681	其他設備	37,656	2	38,863	3		母公司股東權益				
15X1	成本合計	920,836	60	768,460	60		股本 (附註十一)				
15X9	減：累計折舊	305,211	20	255,209	20	3110	普通股，每股面額10元，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底額定均為70,000千股 (包括員工認股權1,500千股)；發行分別為49,899千股及47,633千股	498,988	32	476,334	37
		615,625	40	513,251	40		資本公積 (附註十一)				
1672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26,168	1	57,366	5	3211	發行股票溢價	89,399	6	91,189	7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641,793	41	570,617	45	3220	庫藏股票交易	-	-	3,519	1
	無形資產					3260	長期投資	594	-	-	-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102	-	102	-	32XX	資本公積合計	89,993	6	94,708	8
1782	土地使用權	22,035	1	23,402	2		保留盈餘 (附註十一)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22,137	1	23,504	2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9,264	2	21,384	2
	其他資產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85	-	585	-
1820	存出保證金	5,008	1	173	-	3351	未分配盈餘	59,621	3	79,659	6
1830	遞延費用	19,505	1	31,005	2	3353	第一季歸屬予母公司股東純益	13,881	1	17,233	1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24,513	2	31,178	2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103,351	6	118,861	9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附註五及十一)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4,785	1	27,973	2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998)	-	(747)	-
						3440	庫藏股票—999千股	-	-	(16,859)	(1)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13,787	1	10,367	1
						361X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706,119	45	700,270	55
							少數股權	41,202	3	-	-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747,321	48	700,270	55
1XXX	資產總計	\$ 1,549,119	100	\$ 1,278,988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549,119	100	\$ 1,278,988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四月十五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莊煌星

經理人：莊煌星

會計主管：黃國章

鉅橡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碼	一〇〇年第一季		九十九年第一季	
	金額	%	金額	%
4110 營業收入	\$ 294,310	100	\$ 264,875	100
41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u>1,319</u>	-	<u>478</u>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二)	292,991	100	264,39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七及十四)	<u>247,713</u>	<u>85</u>	<u>212,143</u>	<u>80</u>
4000 營業毛利	<u>45,278</u>	<u>15</u>	<u>52,254</u>	<u>20</u>
營業費用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712	1	2,353	1
6100 推銷費用	16,061	5	14,402	5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u>14,980</u>	<u>5</u>	<u>13,364</u>	<u>5</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32,753</u>	<u>11</u>	<u>30,119</u>	<u>11</u>
6900 營業淨利	<u>12,525</u>	<u>4</u>	<u>22,135</u>	<u>9</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53	-	19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5,778	2	-	-
7250 呆帳轉回利益(附註六)	43	-	612	-
7480 什項收入	<u>81</u>	-	<u>268</u>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u>5,955</u>	<u>2</u>	<u>899</u>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八)	2,727	1	2,030	1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	-	770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一〇〇年第一季		九十九年第一季	
		金額	%	金額	%
7880	什項支出	\$ 135	-	\$ 37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合計	<u>2,862</u>	<u>1</u>	<u>2,837</u>	<u>1</u>
7900	合併稅前純益	15,618	5	20,197	8
8110	所得稅	<u>3,238</u>	<u>1</u>	<u>2,964</u>	<u>1</u>
9600	合併總純益	<u>\$ 12,380</u>	<u>4</u>	<u>\$ 17,233</u>	<u>7</u>
	歸屬予：				
9601	母公司股東	\$ 13,881	5	\$ 17,233	7
9602	少數股權	(<u>1,501</u>)	(<u>1</u>)	<u>-</u>	<u>-</u>
		<u>\$ 12,380</u>	<u>4</u>	<u>\$ 17,233</u>	<u>7</u>
		一〇〇年第一季		九十九年第一季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每股盈餘(附註十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34	\$ 0.28	\$ 0.40	\$ 0.3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0.34	0.28	0.40	0.3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四月十五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莊煌星

經理人：莊煌星

會計主管：黃國章

鉅橡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一 〇 〇 年 第 一 季	九 十 九 年 第 一 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合併總純益	\$ 12,380	\$ 17,233
	調整項目		
A20300	折舊費用	15,251	12,179
A20400	攤銷費用	3,072	4,708
A20500	呆帳轉回利益	(43)	(612)
A22000	退休金成本與提撥數之差異	(125)	(168)
A222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488	7,430
A22300	存貨盤虧	208	70
A24800	遞延所得稅	(122)	2,189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20	應收票據	(1,577)	885
A31140	應收帳款	(3,851)	26,140
A31180	存 貨	(46,056)	(13,825)
A31211	其他流動資產	6,007	(5,669)
A32120	應付票據(含關係人)	(1,211)	965
A32140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7,916	27,867
A32160	應付所得稅	(1,835)	775
A32170	應付費用	(10,251)	(11,623)
A32212	其他流動負債	(4,402)	3,49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9,151)	72,03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800	受限制資產減少	1,500	-
B01900	購置固定資產	(25,889)	(19,445)
B025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4	1,900
B02600	遞延費用增加	(232)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4,607)	(17,54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一 〇 〇 年 第 一 季	九 十 九 年 第 一 季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 62,584	(\$ 83,135)
C00900	舉借長期借款	-	18,000
C01000	償還長期借款	(16,720)	(20,297)
C03300	少數股權增資	<u>29,140</u>	<u>-</u>
CCCC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75,004</u>	<u>(85,432)</u>
DDDD	匯率影響數	<u>2,014</u>	<u>166</u>
EEEE	現金淨增加(減少)金額	33,260	(30,774)
E00100	期初現金餘額	<u>207,477</u>	<u>117,978</u>
E00200	期末現金餘額	<u>\$ 240,737</u>	<u>\$ 87,204</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F00100	本期支付利息	\$ 2,671	\$ 2,238
F00200	減：資本化利息	<u>29</u>	<u>91</u>
F00300	不含資本化利息之本期支付利息	<u>\$ 2,642</u>	<u>\$ 2,147</u>
F00400	支付所得稅	\$ 2,493	\$ -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		
G0010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12,027	\$ 17,054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H00300	固定資產增加數	\$ 8,326	\$ 40,685
H00600	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18,806	(13,570)
H00500	應付設備款增加	(<u>1,243</u>)	(<u>7,670</u>)
H00800	支付現金	<u>\$ 25,889</u>	<u>\$ 19,44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四月十五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莊煌星

經理人：莊煌星

會計主管：黃國章

鉅橡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第一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本公司成立於八十五年二月並開始營業，主要經營電木板、印刷電路基板、絕緣材料等之製造、加工及其製品之買賣及進出口貿易。

本公司股票於九十一年五月奉准公開發行，並自九十三年一月二十七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公司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分述如下：

鉅橡維京控股有限公司（鉅橡維京公司，本公司持股 100%）於九十一年八月投資設立，主要用以轉投資昆山鉅龍高階複合材料有限公司（昆山鉅龍公司）。

昆山鉅龍公司係本公司經由鉅橡維京公司轉投資設立之大陸子公司（持股 100%），主要從事玻璃纖維薄板、樹脂積層板、裝飾貼面銅箔等之製造和買賣為主要業務。

另昆山鉅龍公司與 JU KUN ELECTRIC CO., LTD. 於九十九年八月在昆山合資設立昆山鉅宇電機有限公司（昆山鉅宇公司），投入股本 13,818 千元（USD470 千元）。又 JU KUN ELECTRIC CO., LTD. 於一〇〇年一月再次投入資本 USD1,000 千元，昆山鉅龍公司截至一〇〇年三月底止，取得 23.85% 權益。因本公司可操控昆山鉅宇公司之財務、營運及人事方針，具實質控制能力，是以納入合併個體。昆山鉅宇公司主要係從事汽車壓縮機及發電機等之產銷。

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底止，本公司及上述子公司合計員工人數分別為 309 人及 287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除下列及附註三之說明外，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第一季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相同。

收入認列及應收帳款、備抵呆帳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及子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及經濟環境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如附註三所述，本公司及子公司於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修訂條文將原始產生之應收款納入適用範圍，故本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 (一)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
- (二)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或
- (三)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

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帳款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應收款項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主體包括本公司及附註一所述之各子公司之財務報表。納入合併個體之子公司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分別為 586,043 千元及 460,678 千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38% 及 36%；負債分別為 39,501 千元及 5,020 千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5% 及 1%；一〇〇及九十九年第一季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 98,260 千元及 81,031 千元，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34% 及 31%，純益分別為 2,959 千元及 4,839 千元，分別占合併總純益之 24% 及 28%，係依據該等子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編製基礎。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各公司間之重大交易及其餘額均已銷除。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參閱附表一。

重分類

九十九年第一季之合併財務報表若干項目經重分類，俾配合一〇〇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之表達。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將應收租賃款之減損納入公報適用範圍；(二)修訂保險相關合約之會計準則適用規範；(三)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四)增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債務困難修改條款時之減損規

範；及(五)債務條款修改時債務人之會計處理。此項會計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〇年第一季稅後淨利並無影響。

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對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部門資訊之報導方式並未產生改變。

四、現金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銀行活期及支票存款	\$ 240,282	\$ 86,924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455	280
	<u>\$ 240,737</u>	<u>\$ 87,204</u>

五、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流動

	原始投資成本	市價	金融商品 未實現損失
上市公司普通股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 1,900	\$ 902	(\$ 998)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1,900	1,153	(747)

六、應收帳款淨額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應收帳款	\$ 341,485	\$ 301,322
減：備抵呆帳	2,507	2,579
	<u>\$ 338,978</u>	<u>\$ 298,743</u>

本公司及子公司應收帳款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一〇〇年第一季	九十九年第一季
期初餘額	\$ 2,540	\$ 3,194
本期呆帳轉回利益	(43)	(612)
匯率影響數	10	(3)
期末餘額	<u>\$ 2,507</u>	<u>\$ 2,579</u>

七、存 貨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商 品	\$ 13,411	\$ 9,115
製 成 品	111,036	96,456
在 製 品	34,547	27,060
原 物 料	75,842	84,935
在途存貨	8,760	14,047
	<u>\$ 243,596</u>	<u>\$ 231,613</u>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分別為 5,488 千元及 7,430 千元，已列為上述各類存貨成本之減項。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第一季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包括項目列示如下：

	一〇〇年第一季	九十九年第一季
銷貨成本	\$ 242,455	\$ 204,901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488	7,430
存貨盤虧淨額	208	70
下腳收入	(438)	(258)
	<u>\$ 247,713</u>	<u>\$ 212,143</u>

八、固定資產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 36,575	\$ 30,129
機器設備	228,959	191,910
運輸設備	2,731	3,288
辦公設備	13,815	11,685
租賃改良	199	150
其他設備	22,932	18,047
	<u>\$ 305,211</u>	<u>\$ 255,209</u>

本公司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〇年第一季	九十九年第一季
利息資本化金額	\$ 29	\$ 91
利息資本化利率	1.62%~1.80%	1.61%~1.78%

九、短期借款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抵押借款：年利率 1.60%	\$ 20,000	\$ -
信用借款：年利率一〇〇年三月底 1.49%~1.70%；九十九年三月底 1.17%~1.87%	190,000	90,000
信用狀借款：一〇〇年三月底 1.19%~1.91%；九十九年三月底 1.21%~1.89%	<u>193,123</u>	<u>160,279</u>
	<u>\$ 403,123</u>	<u>\$ 250,279</u>

十、長期借款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 第一銀行	\$ 18,100	\$ 22,300
(二) 第一銀行	4,800	11,200
(三) 中華開發銀行	20,000	20,000
(四) 第一銀行	9,375	21,875
(五) 第一銀行	19,633	26,983
(六) 玉山銀行	11,900	18,700
(七) 玉山銀行	12,110	19,030
(八) 兆豐銀行	35,000	-
(九) 富邦銀行	25,000	-
(十) 台灣工業銀行	20,000	-
(十一) 中華開發銀行	14,000	-
(十二) 台灣企銀	12,000	18,000
(十三) 上海商銀	15,000	-
(十四) 上海商銀	29,400	-
(十五) 兆豐銀行	-	3,840
	<u>246,318</u>	<u>161,928</u>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79,923</u>	<u>58,002</u>
	<u>\$ 166,395</u>	<u>\$ 103,926</u>

本公司為長期財務規劃、充實營運資金及因應資本支出計畫，與金融機構簽訂中、長期借款合同，內容如下：

- (一) 本公司於八十九年八月以土地為抵押，向第一銀行申貸十五年期擔保借款 58,000 千元，自九十年十一月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分五十六期償還至一〇四年八月。
- (二) 本公司於九十年十一月以房屋及建築為抵押，向第一銀行申貸十年期擔保借款 58,000 千元，自九十二年一月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分三十六期償還至一〇〇年十月。
- (三) 本公司於九十八年十一月向中華開發銀行申貸三年期擔保借款 20,000 千元，自九十九年十月起，每六個月為一期，分五期償還至一〇一年十月。
- (四) 本公司於九十五年十一月以房屋及建築為抵押，向第一銀行申貸五年期擔保借款 50,000 千元，自九十七年二月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分十六期償還至一〇〇年十一月。
- (五) 本公司於九十八年十月，以房屋及建築為抵押，向第一銀行申貸四年期擔保借款 30,000 千元，自九十八年十一月起，每個月為一期，分四十八期償還至一〇二年十月。
- (六) 本公司於九十六年十一月以機器設備為抵押，向玉山銀行申貸五年期擔保借款 34,000 千元，自九十七年二月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分二十期償還至一〇一年十一月。
- (七) 本公司於九十六年十一月以房屋及建築為抵押，向玉山銀行申貸五年期擔保借款 34,600 千元，自九十七年二月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分二十期償還至一〇一年十一月。
- (八)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十一月以機器設備為抵押向兆豐銀行申貸五年期擔保借款 35,000 千元，自一〇一年五月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分十五期償還至一〇四年十一月。
- (九)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七月，向台北富邦商業銀行申貸三年期擔保借款 30,000 千元，自九十九年十月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分十二期償還至一〇二年七月。
- (十)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十月向台灣工業銀行申貸二年期擔保借款

- 50,000 千元，並於九十九年十月提前償還 30,000 千元，餘自一〇〇年四月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分七期償還至一〇一年十月。
- (十一)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十月向中華開發銀行申貸二年期擔保借款 14,000 千元，自九十九年十月起，每六個月為一期，分五期償還至一〇一年十月。
- (十二)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三月向台灣企業銀行申貸三年期擔保借款 18,000 千元，自九十九年四月起，每個月為一期，分三十六期償還至一〇二年三月。
- (十三)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四月向上海商業銀行申貸三年期擔保借款 20,000 千元，自九十九年七月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分十二期償還至一〇二年四月。
- (十四) 子公司昆山鉅龍公司於九十九年十一月向上海商銀申貸三年期擔保借款 USD1,000 千元，自一〇〇年十二月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分八期償還至一〇二年十一月。
- (十五) 本公司於九十二年十二月以機器設備為抵押，向兆豐銀行申貸七年期擔保借款 26,920 千元，自九十三年十二月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分二十一期償還，並已於九十九年十二月清償。

上述長期借款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底年利率分別為 1.60%~2.32% 及 1.38%~2.04%。

十一、母公司股東權益

普通股股本

九十九年四月二十七日股東會決議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案以盈餘 32,644 千元轉增資，並以九十九年六月六日為增資基準日並已完成變更登記。

庫藏股票

本公司為轉讓股份予員工，於九十七年七月至九月及九十六年八月至十月分別買回已發行股份 1,000 千股及 999 千股，購入成本分別為 10,837 千元及 16,859 千元。

本公司於九十八年七月將九十七年間買回庫藏股 1,000 千股以每股 10.71 元轉讓予員工認購以獎酬員工，並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認列酬勞成本 2,791 千元。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十一月將九十六年間買回庫藏股 999 千股，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屆滿三年未轉讓者予以註銷，並已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資本公積

依有關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含轉換公司債轉換及員工認股權轉換溢價）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股本，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純益，應先彌補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公積，得視營運之需要，酌予保留部份盈餘餘額，其餘額分配如下：

- (一)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一至五。
- (二) 員工紅利百分之一至二十。
- (三) 股東紅利。

前項盈餘之分配，應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

上項盈餘分配案應於次年度之股東常會決議，並表達於分配年度之財務報表。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之百分之五十，在公司無盈餘時，得以其超過部份派充股息及紅利；或在公司無虧損時，得以其半數撥充股本。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方得以分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金額分配盈餘。

本公司在營業上所處環境尚具成長性，將掌握經濟環境，以求永續經營及長遠發展。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時，將注重股利之穩定性

與成長性，可分配盈餘原則上分配數不低於百分之五十，其中股東股息及紅利之現金部分不低於股東分配數之百分之十。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第一季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1,249 千元及 1,440 千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375 千元及 430 千元。一〇〇年第一季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提列百分之十法定公積後，以 10% 及 3% 估列；九十九年第一季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章程及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估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之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於一〇〇年三月十四日擬議（尚待股東會通過）；股東常會於九十九年四月二十七日決議通過董事會擬議之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案（實際配發數與原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數同），其有關內容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5,935	\$ 7,880		
股票股利	34,929	32,644	\$ 0.7	\$ 0.7
現金股利	14,970	37,307	0.3	0.8
	<u>\$ 55,834</u>	<u>\$ 77,831</u>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三月十四日及九十九年四月二十七日分別經董事會擬議（尚待股東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配發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員 工 紅 利	董 監 事 酬 勞	員 工 紅 利	董 監 事 酬 勞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 列金額	\$ 5,342	\$ 1,602	\$ 6,277	\$ 1,883
董事會擬議或股東 會決議配發金額				
—現金	<u>5,000</u>	<u>1,920</u>	<u>6,230</u>	<u>1,920</u>
差 異	<u>\$ 342</u>	<u>(\$ 318)</u>	<u>\$ 47</u>	<u>(\$ 37)</u>

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九十八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之差異主要係因估計改變，已調整為九十九年度之損益。九十九年度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尚待股東會通過。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之變動如下：

	一〇〇年第一季	九十九年第一季
期初餘額	(\$ 1,204)	(\$ 863)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u>206</u>	<u>116</u>
期末餘額	<u>(\$ 998)</u>	<u>(\$ 747)</u>

十二、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 (分子)		股 數 (分母) (千股)	每股盈餘 (元)	
	歸屬於母 公司股東 稅 前	歸屬於母 公司股東 稅 後		歸屬於母 公司股東 稅 前	歸屬於母 公司股東 稅 後
<u>一〇〇年第一季</u>					
歸屬母公司純益	\$ 17,119	\$ 13,881			
基本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流通股 數			49,899	<u>\$ 0.34</u>	<u>\$ 0.28</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 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495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u>\$ 17,119</u>	<u>\$ 13,881</u>	<u>50,394</u>	<u>\$ 0.34</u>	<u>\$ 0.28</u>
<u>九十九年第一季</u>					
歸屬母公司純益	\$ 20,197	\$ 17,233			
基本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流通股 數			47,633		
盈餘轉增資追溯 調整			3,265		
庫藏股股數			(999)		
			49,899	<u>\$ 0.40</u>	<u>\$ 0.35</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 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76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u>\$ 20,197</u>	<u>\$ 17,233</u>	<u>49,975</u>	<u>\$ 0.40</u>	<u>\$ 0.34</u>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九六)基秘字第〇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

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因追溯調整九十九年第一季稅後基本每股盈餘由 0.37 元減少為 0.35 元，稅後稀釋每股盈餘亦由 0.37 元減少為 0.34 元。

十三、金融商品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資 產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流動	\$ 902	\$ 902	\$ 1,153	\$ 1,153
存出保證金	5,008	5,008	173	173
負 債				
長期借款（含				
一年內到				
期）	246,318	246,318	161,928	161,928

(二) 本公司及子公司決定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上述金融商品不包括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淨額、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含關係人）、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及應付費用。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或以現金為之，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因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故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3. 存出保證金因以現金方式存出，以其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4. 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以本公司帳列長期借款之利率為準。

(三)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底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金融資產分別為 240,282 千元及 86,923 千元，金融負

債分別為 649,441 千元及 412,207 千元。

(四)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第一季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分別為 53 千元及 19 千元，利息費用(含利息資本化)分別為 2,756 千元及 2,121 千元。

(五)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上市公司普通股股票係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為公平價值，市場價格變動將使其公平價值變動；若市場價格每下降1%，將使上述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減少9千元。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底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具信用風險金融資產金額分別為354,086千元及313,237千元(主要包括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及存出保證金)。是項金融資產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與其帳面價值相同。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〇年三月底止從事之短期及長期借款，係採浮動利率之債務，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每增加1%，將使本公司未來一年增加現金流出6,494千元。

十四、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大僑企業有限公司(大僑公司)	本公司董事為該公司負責人

(二) 重大關係人交易

1. 當期交易－進貨

	一〇〇年第一季		九十九年第一季	
	金額	占進貨總數%	金額	占進貨總數%
大僑公司	\$ 22	-	\$ 22	-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付款期限為月結一個月；一般供應商之付款期限為月結一~三個月。

本公司對關係人交易價格與一般供應商之進貨無同類產品可資比較。

2. 期末餘額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額	占各該交易餘額%	金額	占各該交易餘額%
(1) 應付帳款 大僑公司	\$ 24	-	\$ -	-
(2) 應付票據 大僑公司	\$ -	-	\$ 23	-

十五、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帳面價值已提供作為短期及長期借款之擔保品：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固定資產－土地	\$ 81,061	\$ 81,061
－房屋及建築	86,944	89,866
－機器設備	105,330	57,019
	<u>\$ 273,335</u>	<u>\$ 227,946</u>

十六、截至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倉庫等，其預計未來各年度租金支出明細如下：

年 度	金 額
一〇〇年四月至十二月	\$ 1,719
一〇一年度	2,200
一〇二年度	2,200
一〇三年度	2,150
一〇四年度以後	2,333

(二) 本公司為採購原料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為 101,799 千元。

(三) 本公司已承諾訂購之機器設備金額為 25,236 千元，其中已支付 7,571 千元。

(四) 本公司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底對子公司提供借款背書保證金額分別為 47,040 千元（美金 1,600 千元）及 162,180 千元（美金 5,100 千元）。

十七、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詳附表一。

十八、營運部門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係著重於廠別之財務資訊，以大陸部門及國內部門作為辨識之基礎，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大 陸 部 門	國 內 部 門	調 整 及 沖 銷	調 整 後 金 額
一〇〇年第一季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 98,260	\$ 194,731	\$ -	\$ 292,991
部門間收入	<u>4,029</u>	<u>61,142</u>	(<u>65,171</u>)	<u>-</u>
收入合計	<u>\$ 102,289</u>	<u>\$ 255,873</u>	(<u>\$ 65,171</u>)	<u>\$ 292,991</u>
部門利益	\$ 3,921	\$ 13,881		\$ 17,802
部門間損益調節	<u>539</u>	(<u>4,460</u>)		(<u>3,921</u>)
稅後淨利	<u>\$ 4,460</u>	<u>\$ 9,421</u>		<u>\$ 13,881</u>
部門資產	<u>\$ 586,043</u>	<u>\$ 963,076</u>		<u>\$ 1,549,119</u>

(接次頁)

(承前頁)

	大陸部門	國內部門	調整及沖銷	調整後金額
<u>九十九年第一季</u>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 81,982	\$ 182,415	\$ -	\$ 264,397
部門間收入	<u>10,408</u>	<u>35,468</u>	<u>(45,876)</u>	<u>-</u>
收入合計	<u>\$ 92,390</u>	<u>\$ 217,883</u>	<u>(\$ 45,876)</u>	<u>\$ 264,397</u>
部門利益	\$ 4,839	\$ 17,233		\$ 22,072
部門間損益調節	<u>-</u>	<u>(4,839)</u>		<u>(4,839)</u>
稅後淨利	<u>\$ 4,839</u>	<u>\$ 12,394</u>		<u>\$ 17,233</u>
部門資產	<u>\$ 459,473</u>	<u>\$ 819,515</u>		<u>\$ 1,278,988</u>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包含營業收入、成本、費用、營業外收益及所得稅費用等；部門損益調節係將部門間產生之交易予以沖銷，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十九、其 他

本公司及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千元

金融資產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5,894	29.4	\$173,275	\$ 309	31.8	\$ 9,840
日圓	3,268	0.355	1,160	2,854	0.341	973
歐元	393	41.71	16,389	114	42.72	4,890
人民幣	45,816	4.4842	205,449	24,689	4.6587	115,02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071	29.4	31,480	3,788	31.8	120,461
人民幣	3,879	4.4842	17,393	946	4.6587	4,408

鉅橡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一〇〇年第一季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0	鉅橡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鉅龍高階複合材料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 61,142	銷售在製品與一般銷售無同類產品可資比較，銷售成品項目其價格低於一般客戶，收款期限為月結七~八個月 無同類產品可資比較，付款條件為月結一個月 "	21
				進貨	67		-
				加工費用	667		-
				應收帳款	170,807		11
1	昆山鉅龍高階複合材料有限公司	昆山鉅宇電機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	107	以議價方式	-

註一：0 代表母公司、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1 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2 代表子公司對母公司、3 代表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鉅橡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九十九年第一季

附表一之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 或總資產之比率 (%) (註三)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鉅橡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鉅龍高階複合材料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 35,468	按一般交易價格計價，收款期限為月結七~八個月	13
				加工費用	3,892		1
				應收帳款	142,872 (含其他應收款 11,243)		11

註一：0 代表母公司、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1 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2 代表子公司對母公司、3 代表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